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在公司十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杜少华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票：9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

选举杜少华先生任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下设的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预算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票：9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

（1）选举董事杜少华先生、郭聪明先生、独立董事薛祖云先生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杜少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选举独立董事郑学军先生、童锦治女士、董事欧阳哲先生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由郑学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选举独立董事薛祖云先生、童锦治女士、董事陈舸先生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薛祖云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选举独立董事童锦治女士、郑学军先生、董事吴晓强先生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童锦治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5）选举独立董事薛祖云先生、郑学军先生、董事黄立红先生担任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委员，由薛祖云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票：9 票 反对票：0 票 弃

权票：0 票，高管简历详见附件）

聘任欧阳哲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票：9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高管简历详见附件）

聘任黄立红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薛慧敏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姜峰先生、张伟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票：9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高管简历详见附件）

聘任范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票：9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

聘任林慧婷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7、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议案。（同意票：9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经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后，在以下权限内自主进行资金、资产运用及经营活动：单笔金额在 1000 万元以内的自用资产购置；单笔合同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扣除永续债后 20%以内的对外筹资；公司持股比例在 50%以下，且金额在 3000 万元以内的单笔投资及资产处置（包括购买、出售、置换资产、委托理财、资产抵押、证券投资等）；公司持股比例在 50%以上（含 50%），且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内的单笔投资及资产处置（包括购买、出售、置换资产、委托理财、资产抵押、证券投资等）。其他事项权限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为准。

8、审议通过关于采用黄金租赁方式开展流动资金融资的议案。（同意票：9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

为降低短期融资成本，公司以黄金租赁方式通过银行办理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等值 10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业务并配套远期定向黄金购买合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签署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刊载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采用黄金租赁方式开展流动资金融资的公告》，刊载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7 日

附件：

公司高管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欧阳哲，男，1976 年 3 月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总经理，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外贸分公司总经理，厦门市信达汽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三明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芜湖信达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特别说明：欧阳哲先生现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黄立红，男，1958 年 11 月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信达点矿（厦门）矿业有限公司董事，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成都信达诺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漳州信达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薛慧敏，女，1964 年 1 月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EMBA），会计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历任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资金部经理。

姜峰，男，1975 年 10 月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EMBA）。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厦门信达供应链分公司总经理，厦门信达中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点钢资源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信达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张掖信达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市信达汽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新加坡信达安资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信达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董事长，芜湖信达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广西金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信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信达智慧物流港有限公司董事长，信达点矿（厦门）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公司总经

理助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外贸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厦门信达外贸分公司有色金属事业部总经理，福建信达优恩恩云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伟明，男，1964年1月生，大专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淮南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厦门国贸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国贸地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国贸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国贸集团房地产事业部副总经理。

范丹，女，1973年3月生，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止公告日，上述各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没有关联关系；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林慧婷，女，1985年9月生，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公告日，林慧婷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没有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